

**2024 年度
政和县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1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件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政和县人民法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和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民商事、行政案件。

（二）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进行再审。

（三）审判由本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对本院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和裁定以及非诉行政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维护法律的严肃性，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五）抓好全院队伍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和司法行政人员；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六）领导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依照《法官法》规定，抓好队伍建设，组织业务培训，处理法院干部队伍中违法违纪问题。

（七）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及档案、保密工作，对审判工作开展调查研究，进行总结，适用法律、政策的请示，收集审判信息资料，进行司法统计。

(八)在业务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政和县人民法院部门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政和县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61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政和县人民法院部门主要任务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它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各类一审案件。

(二)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刑事案件。

(三)承办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本院生效判决和裁定的各类审判监督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审查决定权。

(五)指导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

(六)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七)承办其它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依法惩治刑事犯罪。审结各类刑事案件 190 件,判处罪犯 234 人。审结涉枪爆、抢劫、放火等危害社会公共

安全犯罪 74 件，严惩境内外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 25 件 35 人，受理涉缅北“7.17”专案指定管辖案件 3 件。依法严惩腐败犯罪，审结贪污、受贿等职务犯罪案件 2 件 7 人；

（二）审结各类民事案件 1640 件，解决争议标的 4.31 亿元。用心办好百姓身边案，妥善调处《民法典》实施以来政和县首例性骚扰损害责任纠纷，督促行为人赔礼道歉，并赔偿医疗费、精神损害抚慰金等共计 8 千元，用情断好百姓家务事，推动婚姻家庭调解中心实质化运行，建立“法官+爱心妈妈帮帮团+特邀调解员”婚姻纠纷调解队伍，指导化解 112 件婚姻纠纷，努力守“小家”和谐，护“大家”安定。

（三）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善处理涉金融借款合同、信用卡等金融案件 543 件，审结合同纠纷 1167 件，有力维护市场交易秩序；诉前化解涉企纠纷 154 件。完善企业财产执行工作机制，执结涉企案件 326 件，涉案标的额 2732 万元，以产权分立模式妥善处置某食品企业，盘活资产 906 万元，为食品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四）优化便民诉讼服务。强化智慧法院建设，网上立案 414 件，线上开庭、调解 120 次。通过线上调解，半小时圆满化解一起相隔 3000 公里的涉外离婚纠纷，有效减轻群众诉累。畅通 12368 诉讼服务热线，接听群众来电 1333 人次，事项办理反馈率 100%。建立巾帼诉讼服务队，提供上门立案、调解等服务 18 场次，将司法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深化集约送达机制，通过电子送达、邮递送达等方式成功送达法律文书 1.5 万份，有效提升司法便利性。

（五）执结案件 1278 件，执行到位金额 1.62 亿元。全面落实交叉执行工作，攻坚执行难案积案 75 件，执行到位金额 586 万元。深入开展“南法善执”“司法惠企”“执破融合”等专项执行行动，拘传被执行人 29 人，拘留 8 人，强制腾退不动产 3 处。及时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31 人，倒逼 5 名被执行人自动履行还款义务；及时为 26 名积极偿债的被执行人修复信用，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氛围。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政和县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90.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98.5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60.7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4.3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00.50	本年支出合计	2260.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32.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72.36
总计	2533.42	总计	2533.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政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300.50	2,290.50				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10.93	1,900.93				10.00
20405			法院	1,910.93	1,900.93				1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327.69	1,327.6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6.50	346.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42	234.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42	234.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96	107.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46	106.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0	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81	60.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81	60.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81	60.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34	94.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34	94.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34	94.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政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合计	2260.06	1677.14	582.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98.55	1,315.63	582.92			
20405			法院	1,898.55	1,315.63	582.92			
2040501			行政运行	1,315.63	1,315.6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6.49		346.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42	206.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31	187.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27	47.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40	125.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4	14.64				
20808			抚恤	19.11	19.11				
2080801			死亡抚恤	19.11	19.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5	60.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75	60.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75	60.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34	94.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34	94.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34	94.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政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90.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90.17	1,890.17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42	206.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60.75	60.7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4.34	94.3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90.50	本年支出合计	2,251.68	2,251.6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15.2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4.09	254.09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5.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总计	2,505.77	总计	2,505.77	2,505.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政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51.68	1677.14	574.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90.17	1,315.63	574.54
20405	法院	1,890.17	1,315.63	574.54
2040501	行政运行	1,315.63	1,315.6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6.49		346.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42	206.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31	187.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27	47.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40	125.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4	14.64	
20808	抚恤	19.11	19.11	
2080801	死亡抚恤	19.11	19.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5	60.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75	60.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75	60.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34	94.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34	94.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34	94.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政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8.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07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72.47	30201	办公费	3.8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250.92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330.22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7.02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6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22	30206	电费	39.8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81	30207	邮电费	13.4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35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7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7.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5.01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05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19.1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2.75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8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7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人员经费合计		1,520.07	公用经费合计					157.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政和县人民法院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0.8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4.81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4.81
3. 公务接待费	6	6.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政和县人民法院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政和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2533.42 万元，支出总计 2533.4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09.78 万元，增长 9.03%。主要是年初结转结余增多、根据业务办案需要 2024 年度年中申请追加业务办案经费、清算人员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2300.5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9.30 万元，增长 4.0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90.5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0.0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2260.0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6.25 万元，增长 8.9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77.1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520.07 万元，公用支出 157.07 万元。
2. 项目支出 582.9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505.77万元，支出总计2505.77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221.56万元，增长9.70%，主要是：年初结转结余增多、根据业务办案需要2024年度年中申请追加业务办案经费、清算人员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251.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9.66万元，增长9.73%，具体情况如下：

（一）2040501-行政运行1315.6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2.8万元，增长6.7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清算。

（二）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346.4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6.07万元，增长4.86%。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办案需要2024年度年中申请并列支业务办案经费。

（三）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47.2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82万元，增长16.8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数量增多。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25.4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28万元，增长6.16%。主要原因是根据社保基数相应调整养老保险。

（五）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4.6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76万元，增长5.51%。主要原因是按规定补记实单位职业年金。

（六）2080801-死亡抚恤19.1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9.11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规定支出抚恤金。

（七）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60.7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56万元，下降6.98%。主要原因是根据医疗保险预算口径相应调减缴费基数。

（八）2210201-住房公积金94.3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42万元，下降6.37%。主要原因是按规定调整住房公积金缴交基数，支出相应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77.1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20.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57.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0.8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3.36%；较上年增加 5.92 万元，增长 23.79%。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增加，车辆使用率提升，相应运维费用增多及各类公务来访增多，接待批次、人数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4.8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1.88%；较上年增加 3.98 万元，增长 19.14%。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决算持平。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4.8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1.88%；较上年增加 3.98 万元，增长 19.14%。主要是案件数量增加，车辆使用率提升，相应运维费用增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98%；较上年增加 1.94 万元，增长 47.66%。主要是各类公务来访增多。累计接待 99 批次、415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本部门无专项资金，未实施部门评价。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7.0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7.01 万元，下降 29.90%，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物业管理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9.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2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1.1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3.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7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3.9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1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政和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政和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1.5	571.5	57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1.5	571.5	571.5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 100%；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5	15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98.55%	15	15	
		质量指标	立案变更率	≤0.5%	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5	15	
			资金使用率	≥85%	100%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100%	100%	15	15	
总分						100	100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政和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编码	823067		
金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2161.67	2505.77	2251.68	10	89.86%	8.9	
	项目支出	441.5	579.33	574.54	—	99.17%	—	
	基本支出	1720.17	1926.44	1677.14	—	87.06%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业务费资金使用率 100%；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业务费资金使用率 100%；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及分析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93.36%	10	1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0	10	10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编内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审限内结案率	≥85%	98.5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访比	≤0.14%	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8.9			
评价等级		S						